推免系统操作指南学生申请篇

本指南系操作性说明,方便学生对系统操作的理解,不能 代替学校、学院相关文件、通知,具体请以官方通知为准。





定此可查询当年推免工作的整体安排,合理安排时间是完成推 免申请的重要保障。



此课程由学院设置,是推免排名,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和数据基础,如有疑问请及时与学院联系。



此模块可以查询、核对个人的推免课程成绩情况,可以对系统计算的课程情况进行确认,也可以对已更新的成绩或成绩更正申请进行更新。相关操作按照上述按钮处理即可。

推免成绩核对的相关提示

- ▶ 请务必仔细核对,成绩确认的依据为《西南交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办法》。排名课程成绩均以第一次考试成绩为准,未修读的排名及资格课程按"O"显示。
- ▶ 成绩确认是对本人推免成绩的核对过程,学生应根据推免课程成绩的对应结果与"是否计算"字段进行核对确认,确认无误操作不直接影响排名和资格计算,影响计算的字段由"是否计算"字段控制。正确做法是除申请更正成绩外均应予以确认〔如:课组中某门课程虽然未修读成绩显示为"0",但它设置的为"不计算",那这条数据也是正确的〕。



> 据实提交更正申请,说明申请理由。

推免成绩更正的相关提示

- 重点核查并申请成绩有问题的课程,并申请成绩更正,主要包括课程 替代和缓考的情况。
- ▶ 更正申请应据实提交,其中,课程替代一般前期已有相关依据,包括 学院已同意替代的签字表,或学校官网有公布的替代情况;缓考也限 于有通过缓考申请的同学申请。不属于以上情况,建议与学院申请沟 通后提交,严禁乱提交甚至有些"耍小聪明"的行为。

重要提示: 推免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是要取消推免资格的。



> 申请豁免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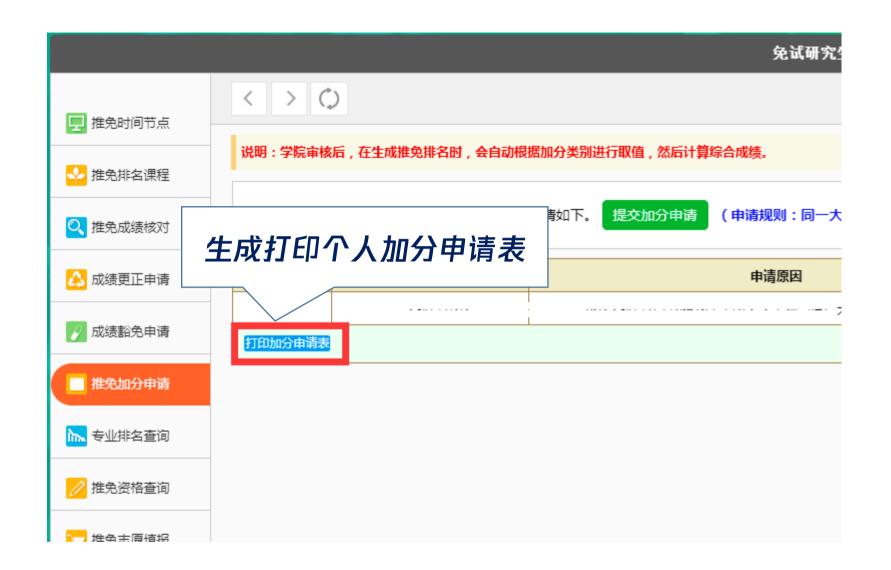
- 1.主要针对有交换学习的学生,且仅限于申请交换学期课程;申请说明中 建议说明交换的学期及相关情况。
- 2.非交换学习的学生极少存在豁免情况,除非学院建议"申请豁免", 请谨慎申请。



打印推免成绩更正申请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,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经本人签字后,指定时间内交学院审核处理。



- 学生应严格依据《西南交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办法》和学院推免细则提交加分申请,注意:同一大类只能提交1条申请,且一旦审核后无法变更,请谨慎据实选择最优的加分项目填写;
- 根据有关规定"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、职称、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、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,不计入综合评议加分,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。"涉及相关的请勿提交。



打印推免成绩更正申请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,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经本人签字后,指定时间内交学院审核处理。



- > 查询个人推免资格情况,只有有推免资格的学生方可填报推免志愿。
- > 如对本人资格存疑,可向学院提出相关申请。



- 有推免且符合推免资格的,必须要填写志愿,否则视为放弃推免,放弃推 免的应联系学院填写自愿放弃声明;
- 意向类型、意向去向、意向学校主要采集意向,不影响学生最终录取情况;
- 填报志愿后,可打印推免申请表〔包含申请表和排名成绩清单,建议反正面打印〕,同时提供本人成绩单〔自助打印机申请打印〕在指定时间内提交所在学院。